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2、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3月27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
 - 3、会议于2017年4月6日在西安大唐芙蓉园芳林苑酒店召开。
- 4、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骆志松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张俊瑞先生代为表决,李铁军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柳三洋先生代为表决,闫玉新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张俊瑞先生代为表决,杨涛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5、会议由李耀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8票通过);
- 选举李耀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8票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李耀杰先生提名,聘任柳三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8票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李耀杰先生提名,聘任高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8票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公司总经理柳三洋先生提名, 聘任王文胜

先生、庄莹女士、杨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狄洁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四项议案: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关于设立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8票通过)。

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

设委员 3 名, 主任委员为: 李耀杰先生; 委员为: 李铁军先生、杜莉萍女士。

(2) 审计委员会

设委员 3 名, 主任委员为: 张俊瑞先生: 委员为: 闫玉新先生、臧博先生。

(3) 提名委员会

设委员 3 名, 主任委员为: 闫玉新先生; 委员为: 杜莉萍女士、柳三洋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设委员 3 名,主任委员为: 张俊瑞先生;委员为: 闫玉新先生、杨涛先生。以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 2017 年 3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

附: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文胜先生,1969年4月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曾任新世界酒店管理公司、香格里拉国际酒店管理公司、雅高集团国际酒店管理公司旗下的5星级酒店高层管理人员,巴西餐厅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西安大唐芙蓉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御宴宫、芳林苑总经理,西安大唐芙蓉园旅游发展有限

公司副总经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法门寺文化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曲江大明宫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西安曲江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庄 莹女士,1978年11月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中国国际旅行社西安分社中国公民旅游中心销售经理、出境领队,西安曲江大雁塔广场管理处副处长,西安曲江大雁塔景区管理公司副总经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策划部部长等职务;现任西安唐艺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曲江智造文化旅游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

高 艳女士,1972年10月生,大学本科,会计师,中共党员。2000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陕西上市公司协会董秘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秘委员会常务委员及区域召集人。

狄洁华女士,1975年11月生,研究生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派财务部长,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